

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或“会议”）于2023年8月14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4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，实际参会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邱卓雄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。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《中国日报网》上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关于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

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4日